

# 青海大学实验室管理处文件

青大实处字（2024）1号



## 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温馨提示

亲爱的老师、同学们：

寒假将至，为确保节假日期间学校实验室安全稳定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一、高度重视假期实验室安全。各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实验室相关责任人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，严格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对寒假前安全检查发现的隐患问题，尽快排除，以确保实验室安全。

二、假期中涉及危险化学品、高温、高压、高速旋转等危险性实验时必须要有老师在场指导，禁止学生一人独自做实验。实验期间实验人员必须穿戴好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。

三、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工作，易制毒、易制爆化学品，严格落实“五双”管制制度，危化品柜钥匙必须由老师保管，不得交予学生，防止危险化学品泄漏以及

火灾等事故发生。加强特种装备、生物病原体的安全管理，特别要加强气瓶、高压设备、烘箱、马弗炉、冰箱等容易引发火灾或爆炸危险设施的管理。

四、寒假期间各实验室要落实假期安全值班制度，需开放的实验室，明确责任人，责任区域及工作职责，当班期间不能脱岗。实验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开展实验，规范登记台帐。导师应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与管理，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，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实验室，实验过程严禁无人值守。

五、寒假期间无实验任务的实验室注意关断电源、水源、气源，做好必要的防水措施，防止水电引发的安全事故，锁好门窗，根据实际情况留好备用钥匙。24小时带电运行设备做好巡查，确保安全运行。

实验室安全不容有失，让我们共同守护实验室安全。

祝老师、同学们假期愉快！

